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0)

網址：<http://www.290.com.hk>

有關認購新優先票據之 進一步公告

茲提述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有關認購事項之公告（「該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金額為8,500,000美元(相當於約66,810,000港元)之新優先票據已經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分配予認購人。認購事項之總代價約為66,810,000港元(包括交易成本)。

承董事會命
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首席執行官
兼執行董事
華暘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

就本公告而言，除非另有說明，否則美元乃按約1美元=7.86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有關匯率僅供說明用途，概不表示任何美元或港元金額已經或原可以或可以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予以兌換。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解植春先生（主席）、華暘先生及朱毅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韓瀚霆先生、陳志偉先生及吳凌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健生先生、吳祺國先生、趙公直先生及李高峰先生。